

2008年注册税务师代理实务每日一练9月5日注册税务师考试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68/2021_2022_2008_E5_B9_B4_E6_B3_A8_c46_568327.htm 单项选择题 某企业当期发生

借款利息支出100万元，其中70万元计入在建工程中，属于借入长期借款用于在建工程项目中。当期发生2笔借款业务，其中关联企业借款利息支出40万元，利率20%，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利息支出60万元，利率8%，则利息支出纳税调增额为（ ）万元。（企业注册资本为300万元） A.10 B.18 C.28 D.38

正确答案：C 答案解析：根据税法规定，纳税人在生产，经营期间，向金融机构借款的利息支出，按照实际发生数扣除；向非金融机构借款的利息支出，包括纳税人之间相互拆借的利息支出，按照不高于金融机构同类、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数额以内的部分，准予扣除。企业向非银行的金融机构借款，属于向金融机构借款，所以发生的利息支出60万元，可以据实在税前扣除。企业向关联企业借款利息支出，超过金融机构贷款利率的部分，税前不得扣除，由于企业涉及关联企业借款利息支出超过50%的部分税前不得扣除，利率超支调整部分为不超过比例的部分应纳税调增 = $300 \div 2 \times (20\% - 8\%) = 18$ （万元）。根据税法规定，纳税人从关联方取得的借款金额超过其注册资本50%的，超过部分的利息支出，不得在税前扣除，所以应该纳税调增 = $(40 \div 20\% - 300 \div 2) \times 20\% = 10$ （万元）。百考试题编辑整理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